

# 宁波市教育局

---

## 关于征集宁波市教育系统 读书节标识活动的公告

各区县（市）教育局，大榭开发区社会发展保障局，东钱湖旅游度假区社会事务管理局，宁波国家高新区教育文体局，宁波杭州湾新区教育文体局，各在甬高校，各直属学校（单位）：

为加大对我市教育系统读书节的宣传力度，深入推进全民阅读活动，营造浓郁的校园书香氛围，现向我市教育系统师生征集宁波市教育系统读书节标识（LOGO）。具体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**承办：**（宁波）大学园区图书馆

二、**协办：**浙江万里学院图书馆、浙江万里学院设计艺术与建筑学院

### 三、设计要求

1. 作品主题鲜明，造型简洁大方，构思新颖，整体和谐，体现我市教育系统读书节文化特色，具有较强的视觉感染力和公众认可度。

2. 设计稿应附有设计说明，包括设计项目背景分析、LOGO的设计理念、设计风格定位、设计手法、设计元素来源、色彩的象征寓意等，字数控制在 500 字以内，WORD 格式，落款注明作

者所在区县（市）教育局、学校、班级（教师标注部门）、姓名、联系手机与电子邮箱。

3. LOGO 和字体设计应附立体、彩色等效果图，并提供标准用色和专用字体，设计稿适合宣传推广各种用途。图形电子设计稿为 JPG 格式，颜色模式必须是 RGB，分辨率不低于 300DPI。

#### 四、活动要求

1. 提交的设计作品必须从未公开发表过的原创作品，设计者必须是设计作品的合法拥有者，具有设计权，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；凡涉及抄袭、借用等侵权行为的，均由投稿者承担一切后果，与主办单位无关，并取消其参赛资格。

2. 凡报送作品参赛者，即视为自愿遵守本次比赛有关版权的规定。本次活动中所有获奖作品的知识产权归主办单位所有，作者不得自行使用或转让给第三方使用。主办单位对获奖作品拥有展览、出版、宣传及由此带来的衍生物制作等无偿使用权，作者享有署名权。

3. 比赛结果公示后，未获奖作品可自行处理，比赛主办方不负责退稿，请参赛者自行保存底稿。

4. 图形稿和设计说明用相同文件名命名，标全所在区县（市）教育局、学校、班级（教师标注部门）、姓名，以电子稿形式报送至电子邮箱 [501686450@qq.com](mailto:501686450@qq.com)，邮件主题注明“宁波市教育系统读书节 LOGO 投稿”。作品征集截止时间 2017 年 3 月 29 日。

联系人：刘老师，联系电话：88222362。

## 五、奖项设置

本次标识征集活动设置中选作品 1 个，奖励 2000 元，入选作品 10 个，分别奖励 600 元，均颁发获奖证书。

宁波市教育局

2017 年 3 月 13 日